

证券代码：301009

证券简称：可靠股份

公告编号：2022-051

杭州可靠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形。
-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1、现场会议：2022 年 10 月 11 日（星期二）14:30
- 2、网络投票：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 年 10 月 11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 年 10 月 11 日 9:15-15:00。

- 3、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2 年 9 月 28 日（星期三）
- 4、现场会议地点：浙江省杭州市临安区锦城街道花桥路 2 号。
-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 6、会议召集人：董事会。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
- 7、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一）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 10 人，代表股份共计 175,490,40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4.5518%。其中，吴志伟先生为本议案的关联方，进行回避

表决，回避股数 3,177,273 股。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9 人，代表股份 172,313,135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63.3830%。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5 人，代表股份 172,303,235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63.3794%。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4 人，代表股份 9,9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0036%。

（二）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5 人，代表股份 19,9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0073%。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 1 人，代表股份 10,0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0037%。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4 人，代表股份 9,9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0036%。

（三）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通过现场及通讯方式参加了会议。

三、议案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对以下议案进行了表决：

（一）议案 1.00、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产业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72,303,235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不含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下同）的 99.9943%；反对 9,9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5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0,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50.2513%；反对 9,9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49.748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

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出席现场会议的关联股东吴志伟已回避表决。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君合（杭州）律师事务所

（二）见证律师姓名：胡嘉冬、张益辉

（三）结论性意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现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君合（杭州）律师事务所关于杭州可靠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杭州可靠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0 月 11 日